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86,468,4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润邦股份	股票代码	0024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贵兴	刘聪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西路 9 号	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西路 9 号	
传真	0513-80100206	0513-80100206	
电话	0513-80100206	0513-80100206	
电子信箱	rbgf@rainbowco.com.cn	rbgf@rainbowco.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高端装备业务（具体主要包括物料起重搬运装备、海洋工程装备、船舶及配套装备等业务）。目前公司拥有 5 个装备制造基地，分别是润邦股份、润邦重机、润邦工业、润邦海洋以及润邦智装。通过多年经营，公司产品和服务已遍布海内外，在国际市场上已覆盖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作为一家国际化的装备提供商，公司在德国、日本、澳大利亚、印度、新加坡、哥伦比亚、芬兰、南非等国家均设立了子公司。同时，公司在东南亚、南亚、中东、

欧洲、澳洲、拉丁美洲、非洲等地区建立了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点，目前公司拥有境外员工 270 余人。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今后公司将进一步聚焦发展高端装备业务，加快公司的国际化步伐，不断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全球知名的工业装备制造企业。

公司高端装备业务主要实行按订单生产、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公司的主要客户和合作伙伴包括芬兰卡哥特科集团、瑞典 Bruks Siwertell、荷兰 GustoMSC、力拓集团、必和必拓、德国 Eurogate、印度阿达尼集团、新加坡港务局、阿联酋国家气象局、迪拜世界港口集团、丹麦马士基、丹麦艾法史密斯、法国法孚集团、法国 Poma、摩洛哥马萨港、国家电投集团、中国远洋海运集团、宁波舟山港等国内外知名企业，产品质量及服务深得客户信赖。

公司物料起重搬运装备业务定位于中高端市场，为客户提供集装箱码头起重装备、散料装卸及输送解决方案、船厂/堆场/工厂起重解决方案、海洋工程起重解决方案，目前处于物料起重搬运装备行业内领先地位。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物料起重搬运装备领域已具有较强的技术和品牌优势，拥有省级“特种起重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物料起重搬运装备品牌“GENMA”被江苏省商务厅认定为“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GENMA”品牌已逐步走向国际市场。公司研发设计的“GENMA”品牌移动式港口起重机、移动式港口无尘料斗、气力式卸船机、埋刮板卸船机等产品满足了不同类型的港口、码头对物料起重搬运设备的需求，同时凸显了节能、环保、高效、操作简便等特点。公司“KOCH”品牌散料装卸及输送解决方案运用于各类矿山、港口、堆场等场所的矿石、煤炭、化肥、水泥等散料的装卸和搬运，产品主要包括堆料机、取料机、堆取料机、卸船机、斗轮挖掘机、带式输送机等。随着现代物流产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现代化港口、码头的投资和建设，散料设备市场未来发展前景值得期待。公司将继续专注于品牌市场国际化，牢牢抓住市场机遇，积极拓展相关市场，将公司打造成为全球散料装备领域的龙头企业。

公司海洋工程装备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各类海上风电基础桩、导管架、海洋工程船舶（如平台供应船、海洋工程辅助船等）、海上风电安装作业平台、海洋工程起重机等。公司具备了为市场每年提供 30 万吨海上风电基础桩和导管架的产能规模，已跻身该领域领先企业序列。公司正积极推进实施海上风电装备业务“出海计划”，积极拓展海外相关市场，截至目前已完成首批海上风电基础桩项目出口日本市场。近年来，随着海洋油气开发活动逐步呈现活跃态势，带动相关海洋工程船舶需求的快速增长。目前，公司具备年产各类海工船舶和特种运输船舶不少于 10 艘的产能，公司将紧跟国家“深海科技”战略，紧紧抓住市场机遇积极拓展海洋工程船舶相关市场，进一步加大相关投入，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把公司海洋工程装备业务进一步做大做强，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助力我国海洋经济产业快速发展。

公司船舶及配套装备业务主要指特种运输船舶、船舶舱口盖、船舶 LNG 储罐等产品。公司可为市场提供甲醇双燃料等新型动力化学品船舶，推动全球航运业实现绿色转型。船舶舱口盖主要包括用于集装箱船的吊离式舱口盖、用于散货船及多用途船的折叠式舱口盖、侧滑式舱口盖。公司自成立之初即开展舱口盖业务，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和经验，在相关细分市场优势较为明显。此外，公司一直积极拓展船舶 LNG 储罐等新能源装备相关市场，主要为市场提供船舶 LNG 储罐、LNG 撬块等 LNG 清洁能源模块产品和业务，推动能源绿色低碳化转型和发展。

人工智能作为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在基础理论突破、信息环境支撑、经济社会需求拉动的共同作用下，人工智能技术和应用迅猛发展，呈现出加速突破、应用驱动的新趋势，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要驱动力量。公司将抢抓人工智能发展的历史性机遇，积极融入人工智能的发展快车道，探索 AI 技术在公司产品应用场景中的实践，使人工智能技术与公司现有产业深度融合，促进公司在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创新能力等方面实现质的飞跃，持续推动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子公司润邦海洋通过与通信运营商合作打造“五星级上云企业”，依托大数据和云计算技术，实现对生产设备的实时监控、决策分析和智慧管理，推动公司海洋工程装备业务的智能化升级和数字化转型。润邦海洋与海工绘（苏州）技术有限公司合作，打造数字制造与数字化工厂管理平台，构建生产制造场景的数字孪生体，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和产品质量的持续提升。此外，润邦海洋还自主研发了电能智能管理可视化控制系统，有效降低了生产能耗和生产成本。子公司润邦工业围绕港口自动化、智慧化的发展趋势，对其核心产品轮胎吊、轨道吊、岸桥等港口集装箱起重装备加大研发力度，与各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保持密切合作并取得了积极进展。近年来润邦工业在港口装备自动化领域取得了多项科研成果，同时获得多个港口码头的自动化设备订单和设备自动化升级改造订单。随着智慧港口时代的到来，港口码头对自动化港口设备的需求在不断增加，润邦工业研发并制造的港机产品将助力码头实现自动化、智能化、效率化作业。子公司润邦重工持续提升装备产品的智能化水平，在产品研发设计过程中注重智能化场景的应用，在产品生产过程中采用焊接机器人、智能坡口切割机器人等自动化设备提升工作效率和精准度。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0,576,300,628.51	10,712,645,812.84	-1.27%	10,366,191,47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80,767,984.07	4,000,310,268.09	9.51%	3,981,685,741.06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8,223,988,509.06	7,182,676,317.04	14.50%	5,174,196,67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969,734.99	55,372,265.35	775.84%	53,179,47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8,057,785.16	49,934,509.02	777.26%	-180,819,25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528,393.44	973,969,246.79	-17.81%	1,817,147,92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06	816.67%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06	816.67%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7%	1.39%	10.18%	1.2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11,554,873.23	1,737,739,365.99	1,999,369,812.38	3,075,324,45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91,007.82	111,130,900.08	81,216,712.79	230,131,11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183,118.16	95,298,923.93	75,452,153.60	216,123,58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951,463.50	570,973,698.40	28,733,056.10	594,773,102.4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30,263	年度报告 披露日前 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35,113	报告期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工业 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21.26%	188,457,747.00	0	不适用		0
南通威望 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1.71%	103,846,133.00	0	质押	45,000,000.00	
深圳毕升 私募证券 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一必胜年 年升 1 号 私募基金	其他	3.21%	28,428,111.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 结算有限 公司	境外法人	1.34%	11,884,346.00	0	不适用		0
倪晶	境内自然 人	0.78%	6,900,000.00	0	不适用		0
朱双全	境内自然 人	0.71%	6,305,700.00	0	不适用		0
平安资管 一工商银 行一鑫福 37 号资产 管理产品	其他	0.67%	5,968,695.00	0	不适用		0
深圳毕升 私募证券 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一必胜季 季升 1 号 私募基金	其他	0.58%	5,145,100.00	0	不适用		0
上海九黎 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一宁波九 黎鼎新投 资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其他	0.57%	5,033,953.00	0	不适用		0
袁海国	境内自然 人	0.45%	4,001,2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 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深圳毕升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必胜年年升 1 号私募基金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8,428,111 股，实际合计持有 28,428,111 股。股东深圳毕升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必胜季季升 1 号私募基金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145,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145,100 股。股东倪晶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9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900,000 股。股东袁海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1,205,100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96,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01,200 股。股东朱双全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305,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305,700 股。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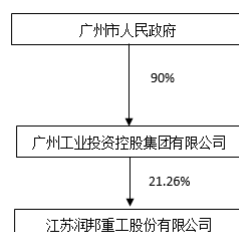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3 年 4 月 1 日和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2022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股份的议案》，鉴于中油环保未实现 2022 年度业绩承诺，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二）》等相关协议中关于业绩补偿金额及股份的计算方式的约定，业绩承诺方王春山需要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及现金方式向公司补偿，经计算本期应补偿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62,174,686 股。业绩承诺方王春山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数量 55,820,322 股将全部用于补偿，但不足以补偿上市公司，差额部分由王春山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补偿金额为 23,320,518.87 元，同时王春山需要将应补偿股份数量在持股期间的分红款 9,326,202.90 元返还给上市公司。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工作，但公司尚未收到王春山应向上市公司支付的业绩补偿款及分红退款。公司已就上述业绩补偿款向王春山提起诉讼。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诉讼二审裁定已生效，法院裁定按上诉人王春山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截至目前，上述诉讼案件尚处于执行过程中。

2、2024 年 3 月 30 日和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2023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鉴于业绩承诺方王春山未完成 2023 年度业绩承诺，根据相关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业绩补偿义务人王春山应向公司补偿合计 555,883,407.09 元（包括业绩补偿及分红返还）。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收到上述业绩补偿款。公司已就上述业绩补偿款向王春山提起诉讼。截至目前，上述诉讼案件一审判决已生效并进入执行阶段。